

2020 年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源城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按照宪法和法律规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2、对侦查机关侦查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起诉；对侦查机关的立案、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3、对符合条件的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以及提起抗诉，对人民法院的刑事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4、对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5、对于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是否合法实行监督；6、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预算构成

（一）本部门预算为一级预算，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二）源城区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 5 个：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

（三）源城区人民检察院共有中央政法编制 40 名，事业编

制 5 名，实有人数 43 名，退休 15 名。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477.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58.1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1477. 10	本年支出合计	1477. 1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 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77.10	支出总计	1477.1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2.80	6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77.10	1160.00	317.1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58.10	1141.00	317.1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395.30	1141.00	254.3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88.00	10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00	0.00	74.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46.00	0.00	46.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14.30	0.00	114.3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73.00	53.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2.80	0.00	62.8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2.80	0.00	62.8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77.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58.1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1477. 10	本年支出合计	1477. 10
		二十三、结转下年	0. 00
收入总计	1477. 10	支出总计	1477. 10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477.10	1160.00	317.10
[204]公共安全支出	1458.10	1141.00	317.10
[20404]检察	1395.30	1141.00	254.30
[2040401]行政运行	1088.00	1088.00	0.00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00	0.00	74.00
[2040409]“两房”建设	46.00	0.00	46.00
[2040410]检察监督	114.30	0.00	114.30
[2040499]其他检察支出	73.00	53.00	20.00
[204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2.80	0.00	62.80
[2049901]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2.80	0.00	62.8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0	19.0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0	19.0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9.00	19.00	0.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160. 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954. 40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80. 00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35. 40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2. 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80. 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1. 0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9. 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0. 0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91. 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 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 0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20. 0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1. 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3]咨询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0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4.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3.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3.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1.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2.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17.00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33.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37. 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 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 6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19. 00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24. 60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96.10	396.10	0.00	0.00
“三公”经费	46.00	46.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5.00	45.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22.00	22.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0	2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表为空表。

表9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17.1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3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4.0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8.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6.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60.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11.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66.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34.00
[30224]被装购置费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7.3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4.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5.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0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54.8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21.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11.8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22.00

表1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1,160.00	1,160.00	1,16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954.40	954.40	954.4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00	162.00	162.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60	43.60	43.60				

表11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检察院	317.10	317.10	317.10					
检察业务用车购置费	22.00	22.00	22.00					
其他检察监督经费	15.00	15.00	15.00					
司法救助经费	10.00	10.00	10.00					
民事检察监督经费	10.00	10.00	10.00					
行政检察监督经费	10.00	10.00	10.00					
刑事检察监督经费	20.00	20.00	20.00					
公益诉讼业务经费	10.00	10.00	10.00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10.00	10.00	10.00					
业务装备经费	20.00	20.00	20.00					
检察人员服装费	7.30	7.30	7.30					
两房维修维护经费	46.00	46.00	46.00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62.80	62.80	62.80					
其他综合业务保障支出	8.00	8.00	8.00					
物业管理费支出	60.00	60.00	60.00					
水电费支出	6.00	6.00	6.00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477.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92 万元,下降 4%,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0 年实际全年支出科学编制预算;支出预算 1477.10 万元,比上年减 58.92 万元,下降 4%,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46.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5 万元,增长 96%,主要原因是今年安排了车辆购置支出,因我院到期报废一辆旧车,为解决办案之需,必须购置一辆新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5.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22.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办案业务量增加,异地审讯较多,车辆运行维护比上年增多,今年急需购置一辆办案用车;公务接待费 1.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

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96.10万元，比上年增加132.3万元，增长50%，主要原因是一、办案业务量增加，费用增加；二、由于物价上涨，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757.2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327.8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0万元，主要是电脑、多功能一体机、其他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0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检察业务用车购置费	22.00	保障办案业务用车，依法履行执法办案职能，提升办案业务效率。
其他检察监督经费	15.00	保障其他检察业务的正常开展，提升检察工作社会影响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和公平正义。
司法救助经费	10.00	对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当事人依法及时提供法律援助。
民事检察监督经费	10.00	规范对民事审判活动、行政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加强对

		符合法定条件的人民法院生效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依法提出抗诉。
行政检察监督经费	10.00	规范行政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化解社会矛盾，应对突发事件，维护社会稳定，防范冤假错案，维护公平正义。
刑事检察监督经费	20.00	对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人民法院的审判监督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维护公平正义；规范侦查行为，强化人权司法保障，打击刑事犯罪，防范冤假错案，促进司法公正。
公益诉讼业务经费	10.00	增强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主动性和积极性，有效督促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严格执法，更好保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
扫黑除恶工作经费	10.00	有力击打震慑黑恶势力犯罪，依法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不断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业务装备经费	20.00	提高办公办案的科技含量，更有效的保障检察业务有质有量的开展。
检察人员服装费	7.30	检察人员依法履行法律职务时统一穿着的制式服装，规范服装标准，维护国家法制尊严。
两房维修维护经费	46.00	保证机关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办公人员有一个安全的工作环境。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62.80	提升办案业务质量，，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
其他综合业务保障支出	8.00	保障机关综合工作的正常开展，提供优质的工作环境。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